

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

关于征集涉农特色产业科技成果项目的通知

教科发中心函〔2022〕13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(教委)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,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各高等院校: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》,按照教育部党组关于对口联系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工作部署,集中支持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,我中心将筛选一批高校涉农特色产业科技成果项目,根据西部地区需要推广转化高校科技成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征集方向

1.本次科技成果项目征集面向农、林、矿、轻工业等特色产业领域,重点征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、技术先进、市场前景广阔、转化应用潜力大的科技成果项目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1.申报项目应为近五年内完成,具有自主知识产权,且处于国内领先水平,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转化应用潜力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1.申报单位应填写《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征集涉农特色产业科技成果项目申请表》,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,加盖公章后,报送至所在省份教育厅(教委)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,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2号,邮编:100081,电话:010-62050000,电子邮箱:tkfz@mo.edu.cn。

二、组织方式

校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安排由河津河名责担任

凌冬高

，通过搭建平台，广泛开展产学研合作，促进高
果在西部地区落地转化，助力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
社会发展

发展高
校科技成
扶县经济